

相信轮回转世的巴顿将军



美国陆军上将巴顿，是二战时盟军的著名将领，以骁勇善战著称。巴顿的家族有着善战的传统。少年时代的巴顿就认为自己将来铁定成为战争英雄。

巴顿也非常相信轮回转世，他认为自己在前世曾经为迦太基名将汉尼拔效力，

曾经是古罗马战士，拿破仑的部下，东罗马贝利撒留将军的骑兵等等。如果你觉得这些不过是巴顿的信口开河的话，下面的故事可能就不同了。当时巴顿率领部队在北非沙漠地区与德军交战。一次，一位法国军官开车带着巴顿到前方查看作战情况。在路上，巴顿忽然要求司机转向。法国军官很迷惑，说战场不是在那个方向。而巴顿却坚持说那就是战场，但不是当今的战场。结果在巴顿引导下他们来到了2000年前的古战场。法国军官感到迷惑，问巴顿如何知道这里的，巴顿回答说自己曾随罗马大军到过这里。

轮回的思想本来是中国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份，我们经常提到的缘份，其实就是指生命在轮回中结下的因缘关系。可轮回等传统思想几十年来被中共批判成封建迷信……然而在同时代的西方，对轮回的研究却非常盛行。其代表人物，美国维吉尼亚大学著名精神病学家伊安·史蒂文森，在世界各地收集到2,600多个轮回转世实例，发表了《二十案例示轮回》、《记得前世的儿童》等10本专著和几十篇学术论文，他以严谨的作风和突出的学术成就赢得了整个西方社会对轮回转世研究的尊重。如今西方人不仅认识了轮回，而且还利用催眠术等方法使病人回忆前世的因缘来治疗今生的疾病。

面对轮回转世的真实存在，让人们再次想起古老修炼界的观点：认为人体有另外时空的存在形式，它承载着人最本质的东西和一切记忆，在不同空间的不同生命形式间转生。

大胆设想一下，如果有一天，科学家们证实了人体另外时空的存在形式，这对于科学、医学甚至人类的世界观将造成多么大的冲击。也许那时轮回等很多人体之谜都将被解开。◇

“道不拾遗”下面往往会接“夜不闭户”这句话。这两句成语的意思是用来形容良善的社会风气，人民过着安居乐业的日子。

“道不拾遗”这个成语来源于孔子的故事。‘韩非子-内储说下’说：“仲尼为政于鲁，道不拾遗，齐景公患之。”

春秋时代鲁定公时，孔子曾在鲁国做过几任官。起初做了中都，后来又升为大司寇。孔子在当时被认为是最有学问、最有道德的人。他在职不到三个月，鲁国的政治就日渐清明，民间的风气也有很大转变。路上的行人，都遵守秩序毫不混乱。假使有人丢了贵重物品，老百姓也都不会背着他人收为己有。所以来到这里的游客如有遗失物品的，都不须报到官府就可物归原主。因为拿了别人遗留

【成语故事】

道不拾遗

下来的东西，就是属于“不义之财”，要失德，要遭到报应。正因为有传统文化的教化和约束，古代的社会才能保持着比较高的道德水准。

然而，现在讲什么诚信呀，讲什么民风淳朴、道不拾遗呀，很多人都觉得无法想象了。因为中共让人们不再相信善恶有报，把传统的道德伦理说成封建糟粕。所以很多人为了追求物质利益，真的什么坏事都敢做。整个社会的道德观念都在变异，很多人随波逐流而不自知。然而就算经济真的发达了，一个道德沦丧的国家能真正强大文明吗？

如果中国要找回从前“礼仪之邦”的遗风，中国人想真正的安居乐业，出路只有一个，那就是重新回归重德向善的传统文化。◇

明慧週報

●晨光照语● 第123期 2007年6月8日

世界第一长街上的亮点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日，在世界第一长街——加拿大多伦多杨街上，举办了第十二届“在世界第一长街上的世界第一长的街道节日”。在人流如潮的街道两旁共有八百多个售货摊位，其中根植于中国传统文化的法轮功展位吸引了很多人的注意。

法轮功学员向人们讲述着中共残酷迫害法轮功的真相，并发售揭露中共邪恶本质的《九评共产党》一书及法轮功学员的美术作品。很多行人都主动索取传单报纸，并购买书籍和画作。

当接到法轮功的真相资料时，很多行人面部表情显的兴奋、愉快。看来小镇上已经有很多人通过其它渠道



了解了法轮功。一位十几岁的孩子告诉法轮功学员，他非常喜欢这些真、善、忍画展中的油画，尤其是《誓约》（左图）这幅画。◇

拒绝作弊



【明慧网】一年一度的高考临近了，每到此时，

我不禁就会回想起当年自己参加高考时的经历。

在高三复习的后期，我的成绩还可以，应该说参加高考是没有问题的。可是老师们为了升学率、学校的所谓“名誉”，大力鼓励学生们抄袭，而且还美其名曰“灵活应试”。在他们看来我是最不“灵活”的一个。因为那时的我已经是一名法轮功小弟子了，时刻要按“真、善、忍”原则做人。“真”就是说真话、办真事、做真人。所以我拒绝作弊。

因为这事，班主任找我来谈话，拿高考成绩来劝诱我。说如果别人都抄我不抄，别人的分数都抄得高了，分数线就会提高，而我不抄还保持自己的成绩，就有可能考不上理想的大学。无论老师怎么动员我作弊，我都没有动心，因为一个法轮功学员做什么事都要堂堂正正。而且通过法轮功的书籍，我明白了个理——不失不得，我们通过不正当手段得到的东西，就要因此付出更多的代价。我想我不能和其他人一样随波逐流搞不正之风。我对老师说：“老师，我不能，我要发挥我自己真实的水平……”老师最后很生气地说了一句：“你真是熊到家

了！”

我确定不抄了，可又有人想抄我的，而且说有“报酬”。就在高考的前三天，爸爸对我说：单位的领导家亲戚和我一起参加高考，可是英语不好，想让我给那个学生抄英语，报酬4000元钱。我听后一口拒绝了。我还是那个想法，要堂堂正正的走过高考，不能给自己的人生留下污点。最后我终于凭着自己的实力考上了大学。

想一想，到今年11月份，我修炼就整整10年了。我很庆幸自己能得到“真、善、忍”法理的指引，让我在这样一个物欲横流、道德崩溃的社会中，能守护住内心深处的一片净土。过去我也时常思考，如今的中国怎么了？连老师都鼓励学生考场作弊。整个社会更是骗子遍地、造假成风：假广告、假文凭、假身份证、假商品、毒大米、地沟油、大头奶粉……讲究“信义”的中华古国为何堕落到这步田地？

后来我读了《九评共产党》一书，终于明白中共是如何靠着谎言起家欺骗老百姓，又是如何破坏传统道德的。原来中共就是头号的造假大王，它统治下的社会能诚信得了吗？真希望所有的中国人都能来读读《九评》，让那些邪恶的红潮谎言彻底曝光于世。（文/晶莲）◇

照片上的两个女孩，家住黑龙江省佳木斯市，现在是两个无家可归的流浪儿，她们的手里举着一封求助信：《还我父母》。信中写道：父亲丛国友，母亲崔胜云，因为修炼法轮功，佳木斯市安全局5月19日把我父母抓走，至今无讯，我被迫辍学，和我小妹妹（未满五周岁）无家可归，流浪在外，恳求社会各界营救我父母。谢谢大家了。署名：丛笑。

看着照片上那个天真可爱惹人怜惜的小女孩儿，谁能想到她刚刚经历了人生中最痛苦的一幕呢？

2007年5月19日下午2点左右，爸爸丛国友领着小女儿外出，4点左右回家的时候，突然闯出一帮坏人要绑架丛国友，他用力挣脱，那帮人竟开始大打出手。此时的小女儿被吓得哇哇大哭。周围的邻居实在看不过去，大声谴责那些人。那些人看到引起了公愤，才勉强说是公安局便衣。邻居们都说：这些流氓恶警实在太没人性了，当着孩子的面打她的爸爸。

可是这些恶警全然不顾孩子的哭喊和围观群众的指责，竟把不满5岁的小女儿扔在了大街上，给丛国

友戴上黑头套，强行推上车，扬长而去。小女儿由于受到了过度的惊吓，而发出撕心裂肺的呼喊：“爸爸——爸爸——”。最后还是被好心的邻居领了回去，并且交给了闻讯赶来的她的亲属。



还我父母

后来小姐妹俩才知道，在这之前，妈妈也被绑架了。而且恶警还像强盗一样抄了她们的家，把电脑等一切值钱的东西统统抢走了。

如今崔胜云和丛国友已被抓走10多天了，姐妹俩天天哭着喊着要找爸爸妈妈。亲属也多次去要人，可佳木斯市安全局以种种借口拒不放人，也说不出他们到底犯了哪条法。

不出示任何证件、不给出任何理由，就抓人、抄家，到底是谁在执法犯法？信仰自由不是宪法赋予公民的基本权利吗？只因为信仰“真、善、忍”就被抓，这又是什么法律？

希望所有的善良人都来支持正义，去帮助那些像丛家小姐妹一样遭遇的孩子们，要回他们的父母，还世间以公道。◇

法轮功在中国是完全合法的

许多人都认为国家已经把法轮功定为了×教，其实根本就没有。是江泽民在1999年10月25日接受法国记者采访时第一次提出“法轮功就是×教”的说法。第二天，《人民日报》便发表了题为“法轮功就是×教”的社论。

可《人民日报》的社论是法律吗？不是。《宪法》规定立法权属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任何其它机构、个人均无立法权。所以江泽民和人民日报评论员均无特权对任何团体、个人定性定罪。他们称“法轮功是×教”也是非法的、是无效的。

而1999年10月30日由全国人大及常委会制定的《关于取缔邪教组织，防范和惩治邪教活动的决定》，也只是对“邪教”的认定与处罚，根本就说过“法轮功是×教”。

显然，江氏集团利用了许多老百姓不懂法律而玩了一个偷换概念的把戏：先用《人民日报》发一个“法轮功就是×教”的社论，再由人大通过所谓惩治×教的实施细则，很多人就以为镇压法轮功已有了法律依据。

因此依据法律，严肃地说，直到今天，炼法轮功在中国也完全是合法的。而对法轮功的镇压才是中共集团凌驾于法律之上的犯罪行为。◇